

的士、小巴權益關注大聯盟 (註冊團體)

聯絡地址：深水埗元州街340號2字樓D室 電話：27200072 傳真：27865770

乘坐的士若可議價！

收費咪錶裝來何用？

的士收費問題至今爭論不休，是因當年有運輸署內之蠶虫師爺，教廖秀冬前局長說：「乘客講價無罪」而導至。

及後本人提出之「短加長減」建議方案，主因是當局既不能對「八折黨」執法，只有無奈地用釜底抽薪之法。

今「短加長減」雖可暫解守法司機困苦。但最終目的是當局立法制止違法！本聯盟經諮詢眾多守法司機後，為避免乘客講價犯法之有爭議性說法，建議修訂立法如下：

- 1) 司機必須按錶收費！不得接納乘客減價要求否則犯法。
- 2) 乘客如無理強行要求減價，司機可報警求助！期間所有引至之損失，均要由乘客負責支付。

如能修訂上述法例，警方將有例執法對付「八折黨」！

的士業將可落實「按錶收費」規定。此 致

立法會

交通事務委員會 張學明主席 暨 委員

聯絡電話96260671

2009年9月15日

主席：黎 銘 洪 謹上

